





龍

藏

小  
乘  
論

普爲出資及讀誦受持  
輾轉流通者回向偈曰  
願此功德 回向有情  
消除業障 增崇福祉  
家門清吉 身心安寧  
生入聖域 沒往西方  
先亡祖妣 歷劫怨親  
俱蒙佛慈 獲本妙心  
兵戈永息 禮讓興行  
人民安樂 世界和平  
四恩總報 三有齊資  
法界眾生 同證菩提

This book is for free distribution. It is not for sale. Printed in Taiwan.

公元二〇〇七年八月出版 恭印貳仟套

# 乾隆大藏經

景印重編  
句讀版本

倡印者：淨空法師

印贈者：香港佛陀教育協會

出版者：財團法人桃園縣至善教育事務基金會

地址：桃園縣中壢市過嶺里16之38號

電話：(〇三)四二〇—七八〇九

傳真：(〇三)四二〇—七八一三

淨空法師  
影音網址  
http://www.budaedu.org.hk  
http://www.amtb-aus.org  
http://www.chinkung.org

E-mail：amtbhk1@budaedu.org.hk  
purelandcollege@iinet.net.au

承印者：世樺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〇二)二二四六九九二八

ISBN 978-986-83622-0-8

御製

佛光恩照三千大千  
恒沙法界普度衆生  
身心安泰年時豐稔  
日月升恒乾坤清寧  
上下樂利中外協和  
萬善圓成情與無情  
大清雍正十三年四月初八日  
隨緣徧滿  
悉證菩提  
風雨調順  
百昌蕃熾  
庶物咸亨  
同登正覺

# 第六十六冊目次

## 小乘論

一二五四諦論四卷

婆藪跋摩造 陳真諦譯

卷第一、卷第四

(一) 思擇品(卷一)

一 七一

(二) 略說品(卷二)

一三 一六

(三) 分別苦諦品(卷一、二)

一六 三三

(四) 思量集諦品(卷二)

三四 四一

(五) 分別滅諦品(卷三)

四二 五〇

(六) 分別道諦品(卷四)

五一 七一

一二五五辟支佛因緣論一卷

失

譯

七二 九一

一二五六阿毗達磨大毗婆沙論二百卷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唐玄奘譯

卷第一、卷第六〇

九二 九七三

阿毗達磨大毗婆沙論序(卷一)

九二 一〇二

(一) 雜蘊(卷二、四五)

一〇三 七五三

1世第一法納息(卷二、九)

一〇三 二〇六

2智納息(卷九、二三)

二〇六 四一一

|                        |     |     |
|------------------------|-----|-----|
| 3 補特伽羅納息(卷二三、二九) ..... | 四一  | 五〇六 |
| 4 愛敬納息(卷二九、三四) .....   | 五〇六 | 五八六 |
| 5 無慚納息(卷三四、三八) .....   | 五八六 | 六四一 |
| 6 相納息(卷三八、三九) .....    | 六四一 | 六五八 |
| 7 無義納息(卷三九、四二) .....   | 六五八 | 六九六 |
| 8 思納息(卷四二、四五) .....    | 六九六 | 七五三 |
| (二) 結 蘊(卷四六、六〇) .....  | 七五四 | 九七三 |
| 1 不善納息(卷四六、五五) .....   | 七五四 | 八九九 |
| 2 一行納息(卷五六、六〇) .....   | 九〇〇 | 九七三 |

四諦論卷第一

逸七

婆 藪 跋 摩 造

陳 三 藏 眞 諦 譯

思擇品第一

|       |       |       |
|-------|-------|-------|
| 般若徧諸法 | 大悲攝衆生 | 無相說正道 |
| 頂禮人天尊 | 大聖旃延論 | 言略義深廣 |
| 大德佛陀密 | 廣說言及義 | 有次第莊嚴 |
| 廣略義相稱 | 名理互相攝 | 我見兩論已 |
| 今則捨廣略 | 故造中量論 | 利益說受者 |
| 令正法久住 | 若人達四諦 | 四信處難動 |
| 不更視他面 | 永離四惡道 | 八等人天識 |
| 後必至苦際 | 故造四諦論 | 不由求慢等 |
| 緣起義多種 | 句味前後次 | 他難及救義 |
| 總別相應理 | 證義及譬喻 | 依此說四諦 |
| 願衆生知此 | 得天道涅槃 |       |

聖諦有四。此言是經。何因何緣。佛世尊說。如此經。云何聖諦有四。不增不減。云何聖義及與諦義。若以聖故名爲諦者。前二不應名諦。若言聖家諦。故名爲諦。義則不定。復有經說。諦唯是一。無有第二。云何四義而不破壞。復有經說。一切行法。是名爲苦。故唯二諦。四諦義不成。復次增一中說。安立諸法。從一至二。乃至衆多。云何諦義獨不增一。復次四相。既其不同。云何一時而得並觀。復次四相。婆羅門諦。及與聖諦。有何差別。持散偈曰。

云何四聖諦 非諦不定境 唯二增並觀  
淨聖諦何別

云何諸佛於四諦中同有一意。云何唯以四諦爲諸佛上品正說。云何同觀四諦爲境。智慧平等。而果有差別。云何阿羅漢於四諦中。

智圓無餘。不同諸佛得一切智。若不同者。於四諦中。應有無明。若一切法四諦中。攝勝奢波葉譬經。應須救解。若不救解。應有五諦。若無五諦。餘法非諦。若苦等四名聖諦者。又說一苦具足聖諦。如是等經。則不須說。若四諦智說名為苦。是義不然。若知一諦。亦知餘諦者。後說三諦。則為無用。云何在先說於苦諦。若未說。因先說果者。何得不違十二緣生。云何說滅諦。後說道諦。持散偈曰

一意上果異 一切智葉譬 四違一無用

先苦因緣滅

聖諦有四。云何佛世尊說此經。答有諸弟子。應得聖道。先在外道。稟受邪法。或事常行。外道。或不住一處。道護命道。相違道。老聲聞道。思瞿曇道。鳥翅衣道。事水道。辮髮道。事火道。

裸形道等。如是諸道。各讚已法。唯有我法。真實無餘。諦不相違。無死為果。他法不爾。聞此言已。無決定智。如是等法。何者真實。何者不實。是諸弟子於諦非諦。起無明惑。為顯實諦。是故大仙說如是經。譬如有人為偽瓔珞之所欺張。令其得見真實瓔珞。復次有諸別法。說如此義。若捨俗飾。持沙門相。住阿蘭若處。行頭陀法。值遇白法。滅捨財物。守護慚羞。登上戒車。控制根馬。磨練鬪仗。被服定鎧。因此等行。自謂我等是真沙門。是諸人等起沙門增上慢。令其得見真實沙門故。佛世尊說如是經。為顯此義。為通達四諦。於聖法中成實沙門。不由餘行。如沙門經說。若有如此具如經說。實法門者。由四諦觀。故得成立。不由世間修行。究竟共得有流。而名沙門。如裸形偈

說。復次已免九難。前佛已生其狀離因法。以善根香熏習其心。已長聖道資種。意行俱淨。應通達聖諦。是勤行心。爲令服聖諦智藥。故佛世尊而說是經。如可治病。醫則施藥。復次聞惡道苦最極難忍。生狀怖心。爲如此人顯不墮惡道因緣。故說此經。何以故。入地獄中受生衆生。六方火燄之所圍遶。舉體洞然如融金色。其出一息皆是火燄。受燒熱苦。復有諸人飢食鐵丸。渴飲銅汁。或剉或斫。或破或抽。受種種苦。有衆色狗及鐵嘴鳥等之所噉食。或受餓鬼生。飢渴苦恒隨逼身。咽如針孔。恒欲食飲。終無飽足。渴行求水。宿業所逼。若近河邊。便見河燥。或見膿血。屎尿臭穢。徧滿。值華果樹。變成空林。如偈說言。

月炙如夏日 風觸如火燄 雨滴如洋錫

履地如熱灰

是故餓鬼受苦最劇。或生畜生道。恒被籠繫。斫破鞭打。互相吞食。更相疑畏。心恒不安。受如此苦。或生脩羅。怨結慳悋。慢觸犯受是等苦。佛諸弟子聞諸惡道有如是苦。畏自墮彼。欲顯四諦。知是見不是墮。因緣故說此經。如人應墮海底。施以船筏。令其得濟。如經中說。若有衆生。於如是苦。能如實見。則得解脫。四種惡道及生老病一切諸苦。復次爲令衆生遠離五種邪欺誑語。一能生衆惡。二惡人受行。三賢人遠離。四能發起煩惱。五欺誑爲體。爲令他說利益衆生五分正語。一自德相應。二善人受行。三生長善根。四令離生死棘刺。稠林。五令至實樂離五邪言行五正語。故說此經。譬如令捨偽寶。取真實寶。如經中說。莫

說實邪惡言。若僧聚集應行兩事。一聖默然。二聖正法言。復次有諸凡夫。各自執著諸別異諦。我執是實他執爲非。由此執故互相鬪諍。如生盲見象。欲顯最勝無死鬪諍。無更起無顛倒。是聖諦智慧故說此經。爲現此意。執著斷常說我諸人互相鬪諍。見四諦人則不如是了達真空故。如佉多柯經說。復次依正師長住空閑處。受頭陀行減損生具。守護六根節量飲食。初後夜覺樂一心聽。如理思量正說及誦。端坐寂定數息觀門。由此因緣成熟相續。心地靜細或聚動弱。爲是人令得通達故說此經。如潤滑人施其利藥。若真實義唯以智根名爲通達。應知此根緣四聖諦。是通達經此中應說。復次爲破四惑顯兩方便故說此經。如偈所說

生起滅離闇 種種諸邪執 六十二種見  
因果中無明 爲破此等惑 欲顯不動理  
及繫解脫緣 故佛說此經  
復次梵等諸天仙等諸人。婆利等脩羅道龍等。諸夜叉等神闇摩等。護不見四聖諦故。不出三界獄如蠶處繭。迴轉六道猶如車輪。漫走闇中墮深坑。嶮受大燒熱。若見四聖諦。則破無明闇得智光明。解脫四惡道。則不仰觀諸道。由是四聖諦真實無二無倒無諍。能成如來出世勝用。欲顯此義故說此經。論主欲顯四諦義無與等者。故說首盧柯  
知外諦不離 律理行勝負 不能度生老  
死憂悲大海 則此聖智人 貪瞋引鬪諍  
智者求解脫 外諦不應知 若人見聖諦  
免惡道勝法 離過無染濁 常行四等心

衆苦所徧滿 解脫三界獄 聰慧求涅槃  
應須見聖諦

持散偈曰

弟子及沙門 免難畏惡道 過失與邪執  
師尊破顯梵

云何聖諦。唯有四種不減不增。答此問非問。  
一切處如是無窮故。復次身見斷見常見無  
事見。爲對治此四。是故聖諦有四。復次爲對  
治四倒故說四諦。猶如四念處。復次爲離四  
種邪執事故。由一切衆生有四種邪執。何者  
爲四。謂果因解脫方便邪執。一果邪執者。我  
見念愛業所生陰界入等。不淨臭穢猶如死  
狗。三苦火隨燒。無常金剛之所破壞。我我所  
者。使作者受者。使受者之所遠離。此中淨樂  
常我執。是果邪執。爲離此執故說苦聖諦。二

因邪執者。謂世主梵王自在人。雙時自性定  
自然。非因宿業亡藥曰宿藥。地水火風隣虛  
空等。此非因不平等。因執爲生因。是名因邪  
執。爲離此執故說集諦。三解脫邪執者。歸五  
入毗紐體極入空。至世俗住無苦上獨存離  
我德三定果。暫捨永捨。如是等執解脫者。非  
定非永名解脫執。爲破此執故說滅諦。四方  
便邪執者。謂遠離五塵飲食衣服卧具住處。  
風水華菓根芽枝葉米麴油滓牛糞。以此等  
物爲飲食故。樹皮茅勝板編草青鹿皮。用此  
等物以爲衣服。或復捨此地上。並杵板刺灰  
聚。卧此等上。或首下脚上。或隨向日熱炙身。  
恒著濕衣。恒住水中。大行投巖赴火。永沒水。  
依時節業盡無因。由此等行謂得涅槃。是名  
方便邪執。爲離此執故說道諦。以事四故。故

說四諦。猶如聖道。復次爲分別希有法故。聖諦有四。何以故。取陰是衆生依著處故。說苦應知不可依著。由貪愛故。無有寂靜。貪愛滅故。則有寂滅。苦滅者。我慢寂滅。心苦對治故。四修道故。無明寂滅。道能對治無明故。復次一切求解脫人。滅苦得樂。是其勝用。滅苦云何。由集滅故。得樂由修道故。聖諦有故。復次經論師說。若人觀見生死過失。觀涅槃功德。則入正定聚。生死過失云何。謂受生識起失。此識起因。即是貪愛。涅槃功德云何。謂識不起。樂此識不起。方便即是聖道。故說四諦。復次分別世出世因果。故說四諦。復次通達四種故。復次依住四種故。說四諦。復次別相四種故。說四諦。問聖義及諦義云何。答聖義有八。一自在。若繫屬他。則不自在。名爲僕隸。不

名爲聖。諸佛及弟子。於心及法二處自在。故名爲聖。二免貪愛奴。如許自在人出家。三種生故。名爲聖人。如生婆羅門種。四於聖地生。地者謂眞實無生。譬如生中國地。王行離生死如婆羅門。六不乘生死車。如捨則無著。七不更生故。猶如陳種。八恭敬應往。以福德故。猶如皇帝。持散偈曰

自在離貪奴 聖種聖地生 行離不乘車  
不生恭敬往

諦義有七。一不倒是諦義。譬如火相。二實有是諦義。如經中說。三無變異是諦義。四無二行是諦義。譬如樹提伽地耶達多行。五不更起是諦義。從此智不更起。不同火輪智。六不相違是諦義。譬如業及聖戒。七文義相稱是諦義。何以故。言著苦者必苦爲義。由此七義

名爲諦。

汝問。若以聖故名爲諦者。前二不應名諦。又若言聖家諦故名爲諦者。義則不定者。答。諦是聖因。能生聖故。譬如梵住。故名聖諦。如經中說。四足爲聖。與義相應。復次聖人所說。故名聖諦。如導師路。如經中說。若諸如來。已正當說。皆說四諦。問。若以聖說名聖諦者。凡夫亦說應名凡諦。答。承佛神力說故。成立佛正教故。非凡諦。如舍利弗行因緣。復次聖人故。先所了故。譬如仙藥。復次聖人依真實是故名聖諦。譬如世諦。問。凡人依不實義見。應非聖非諦。答。無清淨眼。則不能見。譬如生盲。擇真似寶。如瞽眼人。謬見多月。凡夫醉狂。不得見此。譬如草頭百象。復次智習論說。以體聖故。故說聖諦。譬如烏蛇赤米。復次經中說。無

上聖慧所照了故。故說聖諦。汝問。復有經說。諦唯是一。無有第二。云何四義而不破壞者。答。以無倒義故。一品類異故。四譬如四倒。復次由諦義故。一譬如聖道事用異故。四譬如道分。復次法相通故。一譬如色相別故。四譬如四大。復次無我平等故。一無我者。一切平等。譬如同異。復次無變異故。依心解脫說。諦唯一更無第二。何以故。苦等聖諦皆有變異。如經中說。一切有爲空虛是破壞法。是一真實無壞心解脫。如變異相相應皆實不虛。四義亦爾。是故聖諦有四。汝問。復有經說。一切行法是名爲苦故。唯二諦四義不成者。答。分別部說意。一切有爲法無常故苦。不由第一諦義故苦。爲離此故。於世尊所修清淨梵行。是名苦諦。復當廣說是故。四義不壞。復次三

苦種說種經。一切有爲分攝。有爲苦者說具足分。如依苦苦說苦種苦根苦界苦受等。依壞行苦說亦如是。依一切受說苦。若無常是苦故。說一切有爲。或依行苦說生起是苦。有生是苦色生。即是苦生。或說是苦諦。以種種意說苦。是故皆不相違。復次無變異故。依涅槃說一切有爲苦苦由故。苦相相應故。故依四諦義不失。汝問復次增一中說安立諸法從一至二乃至衆多。云何諦義獨不增一者。答義真實故。無顛倒故。佛說一切皆名爲諦。雖一二三名爲增一諦無增一。爲分別諦觀故說有四。爲安立智及相故如四念處。如前因緣成立四諦。是義應知爲知聖諦故。四知苦有因即得見法。如經中說。若人見十二緣生名爲見法。通達出世十六相。皆由見諦

故。繫屬因緣是無常義。譬如鼓聲。以難陀經爲證。若無常是苦。若苦是無我。若無我是空。若人知此則得見法。通達十六相。得滅惑離苦。以是義故。聖諦有四。復次最上品故。不共智境界故。故無增一。如問復次四相不同。云何一時而得並觀者。答由想故。經中說修習無常想。拔除一切貪愛。是想境界即是苦諦。一切貪愛即是集諦。拔除即是滅諦。無常想即是道諦。以是義故。雖四不同一時得見。復次由思擇故。如經言。因無常等想。思擇五陰貪愛。未生不得生。已生則滅。此中五陰即是苦諦。貪愛即集諦。不生及滅即是滅諦。無常等思擇即是道諦。以是義故。一時得見四諦。復次由觀失故。如經云。觀結處過失貪愛即滅。結處即苦諦。貪愛即集諦。滅即滅諦。過失

觀即是道諦。以是義故。一時見諦。復次一時見諦。譬如火。火者是可燒等物。一時燒熟。熱照。觀諦亦爾。害生靜出。各各自相離滅。證修同在一時。復次譬如日。日者是可乾等物。謂水種閤華。各各異相。乾熟破開。同在一時。觀諦亦爾。復次譬如燈。燈者是可燒等物。謂炷汩閤物。各各異相。燒乾破照。皆是一時。觀諦亦爾。復次譬如船。船者是可到等不同相物。謂彼此兩岸物流到離。載斷皆在一時。觀諦亦爾。分別部說。若聚苦相觀達生滅心。默有爲修。無願解脫門。若觀有爲唯有生滅。不見餘法。修空解脫門。若觀寂靜不見有爲及生滅相。修無相解脫門。此中苦相即是苦諦。相生是煩惱業。即是集諦。相滅即是滅諦。是法能令心離相見無相。即是道諦。若見無爲法。

寂離生滅。四義一時成。異此無爲寂靜。是名苦諦。由除此故。無爲法寂靜。是名集諦。無爲法即是滅諦。能觀此寂靜及見無爲。即是道諦。以是義故。四相雖別。得一時觀。後更思量。故不廣說。持散偈曰。

相思擇過失 火日燈船譬 苦相脫門故

一時觀四諦

汝問。婆羅門諦及聖諦有何差別者。答。世尊真聖真婆羅門。此諦故無差別。譬如釋與天帝。與。復次婆羅門諦。道諦所攝。聖諦者。道果對治道境界所攝。復次一向善是婆羅門諦。善惡無記是聖諦。復次唯道是婆羅門諦。道果是名聖諦。汝問。云何諸佛於聖諦中同有一慧者。答。通達無餘法。相平等故。譬如淨眼觀色。復次證見法故。譬如火熱明。此事世間。

一慧所共證故。復次熟磨法鏡故。諸佛通達法界。知此一切三世。皆如現在。譬如衆多水鏡月面影一。持散偈曰

兩人一無異 道善果故異 無餘證見故  
法鏡故同慧

汝問云何。唯以四諦爲諸佛上品正說者。答能拔衆生度生死海。譬如出世法。復次諦中最勝故。譬如諦勝。復次能攝一切諸法。具實故。猶如勝奢波葉譬。復次梵釋等諸天。不曾見故。樂行健力毗搜細天等。智足未履故。智勤遠行諸外仙人所得故。復次無分別智境界故。若能知此一切功德之所莊嚴。如舍利弗等及佛世尊。復次義具足故。由不共故。此說功德最勝。是故四諦名上品正說。汝問云何。同觀四諦爲境。故智慧平等。而果有差別。

者。答不由境同。故智慧同。譬如定及貪欲等。復次由智慧差別故。果有差別。譬如業差別故。果有差別。復次修道異故。故得果不同。譬如種子不同。果有差別。復次觀過失下中上品故。故得果不同。汝問若阿羅漢於四諦中智同無餘。與一切智則應無異。若不然者。於四諦中應有無明者。答阿羅漢不知四諦外諸佛境界。非是無明。所以者何。但有說故。若阿羅漢不知四諦外言說。非是無明。如勝奢波葉譬經說。復次佛世尊已決判故。於苦等諦不知是名無明。不知四諦外四皮陀皮陀分等。不名無明。復次正對諦智對治煩惱。說名無明。非是不知一切智者。四種別說爲無明。何以故。自苦一分識相續各各異。依約無始生死。阿羅漢亦不能見是心。如是已生由

如此增上緣緣等。及思惟等。善惡無記等。如是因所生緣所攝。在如此地跡位時中。次復第二次。復中後心。如此方法。始自剎那羅婆牟休多。日夜半月一月時節。年數生變及滅。自相續中。阿羅漢亦不能見。何況能見一切一切種自苦。若自苦尚其不見。何況能見他苦。是故阿羅漢不能見一切智境界。四諦中總別非是無明。復次離四諦無明對治。智境界外。復有餘法在。聲聞境界有阿羅漢。亦不能見。如舍利弗言。我不見有人天。能見知我。入初定觀及稱量我。今我退起。唯簡世尊此寂定名。乃至目連亦不能解。是舍利弗所入所起。乃至化度陀難蛇耶婆羅門。及其外甥優婆低舍。如定智慧辯說修習等。他不能及。如舍利弗。迦葉波亦爾。是故離四諦無明

等對治。是名非智。非是無明。汝問。若一切法四諦中攝。勝奢波葉譬經。應須救解。若不救解。應有五諦。若無五諦。餘法非諦者。答。自然滅等。不出諦外。識境界故。非所觀故。云何非所觀。若知此法不得流盡及苦盡故。不離仰視。外道面故。非諸見不能動。如帝釋幢。若通達此。不得稱為微細通達。如射破髮端。不可徧行故。是故不須修學。復次餘論師說。一切法由相故。皆入諦攝。雖然皮陀及皮陀分宿傳。世本量判。僧佉瑜伽實廣論。欲塵論。韞世師論。醫方論。相論。筭數論。時智論。獸論。鷄域論。明論。歌舞莊嚴論。人舞論。天舞論。天仙王傳等論。外道論。常行外道等。乃至九十六種。復有草藥藤樹等。皮根心華果葉等力。熟德味等。復有世間不可思議希有四大變異業